

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一、关于2021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计提减值准备后，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。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二、关于以专利权质押担保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本次以专利权质押担保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，可以拓宽融资渠道，有利于公司更好的开展经营业务。同时，公司生产经营正常，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，相关风险可控。本次事项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的实施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马利军

杨 政

2021年10月28日